



重庆市渝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废止有关文件的通知

渝北建发〔2022〕55号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管理工作，确保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、规范性和准确性。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经我委行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定，对《重庆市渝北区建筑领域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》（渝北城乡建〔2017〕225号）部门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不再施行。

重庆市渝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2022年11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